

(正本)

汕头市濠江金碧湾公租房修缮改造项目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盖法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15年12月2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拟派注册建造师身份证

四、投标保函、投标人开立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开户银行（或该开户银行上级行）出具“隶属关系”证明材料（如有须提供）

五、资格审查资料

1.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2. 资质证书副本

3. 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4. 拟派建造师注册证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整本（包含空白页）；广东省外投标人及拟派建造师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的证明材料（在广东建设信息网“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网页中打印投标人“进粤技术管理人员情况”体现拟派注册建造师的资料）（广东省外的投标人需提供）

5. 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

6. 电子文件（光盘）



投标函

致招标人：汕头市房产管理局：

1、我方已仔细研究汕头市濠江金碧湾公租房修缮改造项目工程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壹拾陆万伍仟柒佰贰拾柒元贰角贰分（小写）：13165727.22元（不包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878980.13元），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3、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5、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6、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函，金额30万元。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

（1）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

（2）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

（3）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天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8、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转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9、我方承诺我单位拟派注册建造师为（姚汉文），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 没有在任何在建工程项目中担任建造师，若我方中标将派任该建造师到位并履行建造师 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0754-88869732 传真：0754-88854785

日期：2015年12月2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汕头市濠江区马滘大众路28号附属楼107

成立时间：1990年9月22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邱传荣性别：男年龄：41职务：执行董事

系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日



姓名 邱传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8 月 1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38区新锦安B5栋1002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74081100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04.09.24-2024.09.24

姓名 姚汉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8 月 30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池
街道龙湖珠池新村北6栋
8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11971083001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龙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1.05-2027.01.05

投标保函

编号：2015 年民银汕函字第 048 号

致：汕头市房产管理局（受益人）

鉴于：本保函的申请人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方”）将就贵方于 2015 年 9 月 签发的汕头市濠江金碧湾公租房修缮改造项目（招标编号：LFDL2015003）进行投标。为了保证投标方依法善意地履行相关义务，应投标方的申请和指示，我行，即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以下简称“本行”），兹出具以贵方为受益人的本投标保函，其性质为见索即付的独立担保函。本行于此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本行向贵方承担偿付总额最高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叁拾万元整（此数额即为本保函的担保限额）的担保责任，并约定如下：

一、本行无条件地且不可撤销地承诺：一旦贵方向本行提交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偿通知，本行将在收到该索偿通知后五个银行工作日内无条件地将贵方索偿的款项一次性付往贵方在该索偿通知中指定的贵方账户：（1）索偿通知由贵方以书面信函（须注明作成日期并加盖贵方公章）方式出具，注明基础合同的编号（如有）和名称及本保函的编号；（2）贵方在索偿通知中声明投标方违反下述任一项规定：A、投标方提交投标书后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不得撤标；B、投标方被通知中标后应按规定与贵方签订合同；C、投标方中标并与贵方签订合同后，应在合同生效后的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可被贵方接受的履约保函。

二、索偿通知应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送达本行。索偿款项应以（币种）人民币 计算并表示为确定不变的数额。贵方仅能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及担保限额内一次性提出索偿，不得分多次提出索偿，任何不符合本保函规定的索偿通知均视同未曾提交。

三、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2016 年 2 月 27 日 有效期届满（届满日为非银行营业日时则以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银行营业日为准），并于本行对公营业时间结束之时自动失效。贵方应于本保函有效期届满后三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本行注销，但无论本保函正本是否被退回本行，在有效期届满时本保函即自动失效，对本行不再具有任何约束力。

四、本保函的效力以及本行在本保函项下对贵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是完全独立的，并不取决于任何交易、合同/协议、承诺的存在或有效性，也不取决于本保函中未列明的任何条款或条件。贵方有权以书面通知本行的方式解除本行在本保函项下的全部/部分的义务和责任，该等通知一经本行收到即发生效力。

五、本保函项下的任何权利、利益和收益均不得转让也不得转移。

六、本保函适用中国法律。有关本保函的一切争议均应由本行住所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保函开立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分行（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

（或委托代理人）

文哲康

保函开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27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0001799807

编号: 5810-017234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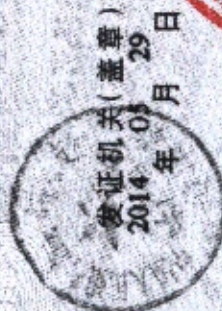
经审核,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邱传荣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

账号 1701014170009555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2-1)

注册号 440506000006719

名称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汕头市濠江区马滘大众路28号附属楼107
法定代表人 邱传荣
注册资本 人民币肆仟零叁拾万元
成立日期 1990年09月22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承建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城市房屋拆迁(按建筑企业资质证书核定的项目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5月15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名称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马滘大众路28号附属楼107				
建立时间	1990年09月22日				
注册资本金	403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506000006719				
注册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主项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证书编号	A2014044050004-4/1				
法定代表人	邱传荣	职务	执行董事	职称	
企业负责人	姚汉文	职务	经理	职称	
技术负责人	林伟群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汕头市煌茂建筑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2年01月02日
 有效期至: 2017年01月02日



承 包 工 程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可承担单项建安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5倍的下列房屋建筑工程的施工：（1）28层及以下、单跨跨度36米及以下的房屋建筑工程；（2）高度120米及以下的构筑物；（3）建筑面积12万平方米及以下的住宅小区或建筑群体。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可承担单位工程造价1200万元及以下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除外）的施工。



发证机关（章）

201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5倍的下列市政公用工程的施工：

1、城市道路工程（不含快速路）；单跨跨度20米以内桥梁工程；公共广场工程；

2、2万吨/日及以下给水厂；1万吨/日及以下污水处理工程；1立方米/秒及以下给水、污水泵站；5立方米/秒及以下雨水泵站；直径1米以内供水管道；直径1.5米以内污水管道；

3、总贮存容积500立方米及以下液化气储罐场（站）；供气规模5万平方米/日燃气工程；2公斤/平方厘米及以下中压、低压燃气管道、调压站；供热面积50万平方米及以下热力工程；直径0.2米以内热力管道；

4、生活垃圾转运站。

原审批日期：2002年08月21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14年11月01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该企业技术负责人变更为李岳宾，职称：高级工程师。
变更日期：2011年11月11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4〕041846 延

单位名称: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邱传荣

单位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马滘大众路28号附属楼107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4年9月4日至2017年9月4日

发证机关:

2014年9月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注册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签发，持证者可以注册建造师名义执业，并在相关文件上签章。

This certificate is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holder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Certified Constructor" in his/her business, and sign and seal as such in relevant work docu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of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姚汉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1年08月30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汕头市建茂建设有限公司
Employer

资格证书编号 0332658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粤144121321931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0284830
Certificate Number

发证机关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1年04月19日
Issued on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处)

(防伪贴粘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处)

(防伪贴粘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增项注册记录

Additional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贴处)

(防伪贴粘贴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处)

(防伪贴粘处)

延续注册记录
Renewed Registration Record

(防伪贴粘处)

(防伪贴粘处)

注销注册记录
Cancelled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处)

(防伪贴粘处)

注销注册记录
Cancelled Registered Specialty Record

(防伪贴粘处)

(防伪贴粘处)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变更内容: 聘用企业变更为
Change Content:



广东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 44121321931

2015 年 02 月 10 日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备注
Remarks

变更注册记录
Change of Registration Record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 (公章)
Provincial Construction Administrative Department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证书为注册建造师执业证明, 持证人应妥为保管, 如有遗失, 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 并办理补发手续。
2. 持证人在所注册专业有效期届满前, 如需继续执业, 应按规定提前向注册机关申请延续注册。
3.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非法扣押或收缴此证。
4. 本证书只限持证人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 涂改后无效。

1. The certificate is for evidencing the qualification of registered constructor and should be in due custody of the holder. In case of loss, the holder should immediately report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to that effect and apply for a replacement.
2. The holder should apply to the issuing authority for the renewal of a registered specialty before expiration of the specialty. If and when the holder intends to continue his practice of this specialty.
3. No authority or individual should be allowed to illegally withhold or keep seized the certificate.
4. The certificate is for the use of the holder only and should not be transferable. It shall become null and void when altered or erased.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姓名: 姚汉文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1年08月
身份证号: 440501197108300118

企业名称: 汕头市煌茂建筑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 助理工程师
证书编号: 粤建安B(2004)0004156(换证)



发证时间: 二〇〇



有效期

自: 二〇一四年一月一日
至: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经审核, 同意延期三年



有效期

自:
至: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

自:

至: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变更栏

二〇一五年二月九日

自: 汕头市地茂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

至: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



变更栏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变更栏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考 试 单 位

考核发证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说 明

一、本证书是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取得相应任职资格的凭证。

二、证书由本人保管，不得伪造、涂改、转借，如有遗失或损坏，应申请补发。

三、本证书由建设部规定统一的样式，全国通用，省级（含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盖章有效。



《安全生产法》第二十条：……建筑施工单位的
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由有关主管部门对
其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后方可任职。考核
不得收费。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施工
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
员应当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考核合格
后方可任职……。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六条：企业取得安全生
产许可证，应当具备下列安全生产条件：……（四）主
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经考核合格……。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汕濠检预查〔2015〕585号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71228791-9）：

根据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71228791-9）申请，经查询，结果告知如下：

广东新东方建设有限公司（71228791-9）、邱传荣（440506197408110035）、姚汉文（440501197108300118）在查询期限从2012年11月4日到2015年11月3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复印件无效。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检察院

2015年11月27日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专用章